

中共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委员会

关于 2022 年研究生招生政审的函

_____：(党委组织部门)

贵单位_____同志(身份证号：_____)拟被录用为我院 2022 级研究生。根据国家教育部相关规定，现需对该同志进行政审，请贵单位协助做好以下几项工作：

1、请贵单位为我们提供该同志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(鉴定表模板附后)。鉴定表必须签字完备并盖有单位党组织或人事、政工部门(如**大学**学院党委)的公章。

2、政审复函表格中应详细介绍该同志的政治思想和工作表现，说明该同志是否为现役军人，是否是用人单位的定向、委培生(若是，用人单位或部队应在政审表格注明“**是否同意其报考研究生**”)。

3、《鉴定表》请务必用**信封密封好(信封骑缝盖章)**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以 EMS 或顺丰快递寄到：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建设三路 733 号浙江大学杭州国际科创中心 9324 室。收件人：赵老师，邮编：310000，联系电话 0571-82990605。**鉴定表不得由学生本人寄回，必须由政审单位寄送。**

4、**特别说明**：此函仅用于已被正式录取为浙江大学信电学院(微纳电子学院) 2022 级研究生政审。

此致

敬礼!

中共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2 年 4 月 13 日

